

廈門市歸國華僑聯合會會史



1950 — 1990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会史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编

一九九零年八月

前 言

厦门市侨联于1950年8月成立，如今已历四十个春秋。

四十年来，厦门市侨联在党和政府的关怀及有关部门的支持下，在广大会员及侨界人士的热心帮助下，认真贯彻侨务政策，坚持为侨界服务，积极团结和动员归侨、侨眷、海外侨胞，发扬爱国主义精神，为家乡建设，为祖国的繁荣和统一多做贡献，在政府与侨界的广泛联系中起到桥梁和纽带的作用。

厦门市侨联成立较早并能发挥一定作用，这与厦门的特殊环境分不开。首先是地理优势。厦门地处中国的东南沿海，面对台湾、金门，是著名的海港商业城市和华侨进出口岸，历来与东南亚地区以及香港、台湾交往频繁。其次是重点侨乡。据1989年统计，全市（包括同安县及鼓浪屿、开元、思明、湖里、集美、杏林区）人口108万，有归侨1.4万人，侨眷19.9万人，其所联系的海外乡亲（华侨、华人）有34.8万人。第三是与台湾及港澳的亲缘关系。本市有台湾同胞0.22万人，金门同胞0.24万人，港澳眷属5万人。这种亲缘关系，扩大和密切了厦门与海外侨胞的联系。

由于地缘和血缘的关系以及侨胞爱国爱乡的传统，厦门与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的关系历来十分密切。历史上厦门的经济、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尤与侨胞的支持分不开。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贯彻，厦门批准为计划单列的经济

特区，及杏林、海沧辟为台商投资区，不仅前来投资办厂、洽谈贸易的台商侨商一年比一年多，而且携老扶幼前来寻根问祖，或代表所在国前来进行科学技术和文化学术交流的海外乡亲也日益增加。华侨与厦门关系的历史，已翻开了崭新的一页。

值此市侨联成立四十周年之际，为了回顾过去，总结经验，积累资料，借以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乡亲为厦门地方各方面的发展所作的贡献，特编写这本会史，並作为市侨联成立四十周年的纪念。

由于水平有限，资料不足，疏漏错误之处，望批评指正。

第一章 厦门侨联沿革

第一节 筹备成立“市归侨联合会”

1949年10月17日厦门解放。市政府宣告成立后即设“华侨事务局”。同年11月着手筹创“厦门市华侨联合会”。通过个别访问，分片召开各阶层归侨座谈会，确定筹委会由21名委员组成（以后扩充至25名），委员人数的分配为：马来亚5名，菲律宾4名，印尼4名，缅甸3名，越南2名，泰国（当时还习惯称暹罗）1名，华侨学生2名，由归侨按原侨居地分别召开会议推选。同年12月12日正式成立筹备委员会，林惠祥任主任委员。按原侨居地分别成立筹备分会。筹委会发出通告，号召登记会员。由于各筹备分会积极推动，至1950年6月底已登记会员709人，其中马来亚分会180人，缅甸分会145人，越南分会135人，印尼分会73人，菲律宾分会66人，泰国分会10人，华侨学生100人。还根据地区、职业、志愿把会员划分小组，每组5—15人，选举正副小组长，共编64个小组。

筹委会还进行以下工作：（一）选出代表97人，并经会员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均合格。（二）草拟了侨联章程草案，交各小组讨论修改。（三）参加救济烈属的募捐活动；发动参加春节劳军，募集慰劳品；欢送支前华侨船工50名。（四）介绍部分失业归侨就业；募捐救济患病无力医治的归侨；华侨学生因侨汇断绝（因排华等缘故），经济困难，则为其申请减免学费；为回国生出具证明，介绍到京沪升学。（五）与华侨服务社、中国银行华侨服务部联合举行时事、侨汇、土改、海员等问题座谈会；收集归侨、侨眷的意见和要求，提供政府参考。

至1950年8月，筹备工作基本就绪，召开代表大会、正式成立市侨联的条件已成熟。

第二节 历届侨代会概况

（一）厦门市归侨联合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市归侨联合会正式成立

1950年8月4日市归侨联合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在人民剧场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93人。白三江、白汉宗、丘庶竞、吕守真、林珠光、林惠祥、陈应龙、黄亮、黄天锡、许秀惠、蔡衍吉等11人为主席团成员。

大会议程有：1、筹委会主任林惠祥作筹备工作报告。2、讨论通过将“厦门市华侨联合会”更名为“厦门市归侨联合会”及该会章程。3、选举产生第一届执、监委员。

会议的中心议题是：团结归国华侨，参加祖国建设。

会议确定今后的任务是：在人民政府领导下，进一步团结海内外华侨同胞，群策群力，保卫世界和平，巩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努力沟通侨汇，克服一切困难、恢复与发展生产；发扬华侨之爱国传统，为建设自由民主的新中国而奋斗。

市侨务局李文陵副局长到会讲话，希望侨联协助政府开展侨务工作，为侨胞谋福利，帮助海外侨胞了解新生的祖国。

大会共收提案15件，涉及修改章程、引导华侨投资、帮助贫困归侨生产自救等问题。

大会选举黄亮等28人为第一届执行委员，柯文曲等6人为候补执行委员；陈瑞清等11人为监察委员，陈思达等4人为候补监察委员。

会议发了《致毛主席电》和《致海外侨胞电》。《厦门日报》还发了“市侨联成立纪念特刊”。

当天晚上，在人民剧场举行市侨联成立的庆祝大会，会员及侨眷1300多人出席。梁灵光市长到会祝贺。由归侨、侨眷表演了马来亚、越南、缅甸等地的民族舞蹈。

1950年8月19日召开了执监委会议，选举黄天锡等十人为常委，以黄天锡为主席，吕守真、白三江为副主席，黄亮为主任秘书。

（二）厦门市归侨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

市侨联于1952年1月4—5日召开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听取了第一届执委会关于《十七个月来工作与今后任务》以及福利工作、经济概况、修改章程经过的报告。会议确定今后的任务是：“开展增产节约，加强对归侨、侨眷的宣传教育，鼓励华侨参加祖国建设”。

梁灵光市长莅会讲话，希望侨联今后能在原有基础上，开展抗美援朝、增产节约、思想改造运动，加强对归侨、侨眷的宣传教育，鼓励侨胞参加祖国生产建设事业。

会议决定修改会名为“厦门归国华侨联谊会”。

大会选举黄天锡等33人为执行委员；陈思达等11人为候补执行委员。黄天锡为主席，吕守真、黄亮、丘廪竞、陈应龙为副主席，李天送为主任秘书。

大会发了《向毛主席及中国人民志愿军致敬电》和《致海外侨胞书》。

5日晚在人民剧场举行庆祝晚会，千余名归侨、侨眷参加。

（三）市归国华侨联谊会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

市侨联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于1953年4月18—19日在市侨联礼堂举行。出席会议代表146人，列席19人。

会议的中心内容是：总结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以来十五个月的工作，选举第三届执行委员，决定今后工作任务。

会议听取了李天送主任秘书的《关于十五个月来的工作和今后工作任务的报告》，王忠诗副主席的福利工作报告，以及经费收支、修改章程、整理提案等报告。会议提出今后四项任务：1、组织归侨、侨眷积极参加劳动生产，搞好“侨联工业社”，引导侨资参加祖国建设事业；2、加强对归侨、侨眷的爱国主义教育，继续联系海外侨胞，扩大华侨爱国民主统一战线；3、加强对基层组织的领导，培养骨干力量；4、密切与各地侨联的联系。

会议开幕时，副市长蔡衍吉、市侨务局长黄绿萍莅会讲话。闭会时，市委统战部长李文陵到会讲话。

会议选出林采之等33人为第三届执行委员。蔡协美等5人为候补执委。陈德润等12人为常务委员。林采之为主席，黄亮、丘廪竞、陈应龙、王忠诗为副主席，李天送为主任秘书。

会议发了《向毛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致敬电》和《致海外侨胞书》。

（四）市归国华侨联谊会第四届会员代表会议

市侨联第四届会员代表会议于1956年4月12—15日召开。参加会议的代表和列席人员295人。还特邀旅居港澳的福建籍同胞参加会议。

会议的主要内容是：审查市侨联三年来的工作报告，修改会章，讨论决定今后任务，选举新的领导机构。

开幕会上，丘廪竞副主席致开幕词，陈应龙副主席作《市侨联三年来的工作和今后任务》的报告。黄亮副主席作《修改市归国华侨联谊会会章的报告》。市侨务局副局长庄鸣冬作《加强工作，进一步贯彻侨务政策》的报告。

张楚琨副市长作形势报告，李文陵副市长作政治报告，市委统战部负责人施能鹤作总结发言，新当选的主席颜西岳

致闭幕词。

会议提出今后的任务是：加强对归侨、侨眷的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提高思想认识，推动他们参加社会主义建设；扩大对海外的联系，辅导华侨参加祖国建设；筹建华侨新村，建设新会所，建华侨幼儿园新校舍。

会议选举王纯流等48人为执行委员。15日召开第一次执委会，推选庄鸣冬、郭美兰等17人为常务委员；颜西岳任主席，汪万新、蔡永泮、陈应龙、丘肇竞为副主席，汪万新兼主任秘书。

会议发了《向毛主席致敬电》和《向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建海防部队致敬电》。

从1957年开始，“市归国华侨联谊会”改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五）市第五次侨眷、归侨代表大会

市第五次侨眷、归侨代表大会于1959年2月26—29日在青年会礼堂召开。出席会议的有各行各业的归侨积极分子和基层侨务工作、热心公益事业的优秀侨眷、归侨等334人。印尼《生活报》社长黄周规也应邀参加会议。

颜西岳主席致开幕词，市委书记肖枫到会讲话，汪万新副主席作市侨联的工作报告，市侨务局长庄云潮作1959年侨务工作方针任务的报告。

这次大会的主要任务是：进一步贯彻市党代会和全国侨务工作会议以及全国侨联扩大会议精神；讨论当年侨务工作规划；交流工作经验，评选先进模范；改选市侨联委员。

会议提出今后任务是：1、加强对归侨、侨眷、归侨学生的宣传教育工作；2、推动归侨、侨眷参加社会主义建设，调动归侨、侨胞办生产和公益事业的积极性；3、加强对海外华侨的宣传联络工作。

会议选举王仁耀等70人为委员，王纯流等30人为常务委员。颜西岳为主席，汪万新、蔡永泮、陈水成、丘廛竞、陈应龙、黄瑞成为副主席，黄瑞成兼秘书长。

（六）市第六次侨眷、归侨代表大会

市第六次侨眷、归侨代表大会于1962年2月10—13日召开。出席会议的有市侨联全体执委以及来自各个阶层、各条战线的侨眷、归侨代表、先进模范人物等近五百人。

这次大会的主要任务是：贯彻省华侨事务委员会二届四次和省侨联一届四次会议的精神；总结市侨联三年来的工作，交流经验，表扬先进模范人物；确定1962年侨联工作任务和选举第六届市侨联执行委员。

颜西岳主席致开幕词，市政协、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代表分别致词。市委书记张渐摩作当前形势报告，陈应龙副主席作市侨联三年来的工作报告。市侨务局长庄云潮传达省侨委、省侨联会议精神。副市长张楚琨、市委统战部长施耀到会讲话。

大会选举杨新容等79人为市侨联六届执行委员；柯朝阳等36人为常务委员。颜西岳为市侨联主席，汪万新、蔡永泮、陈水成、丘廛竞、陈应龙、黄瑞成、陈影鹤、陈清安为副主席。

大会提出的今后任务是：1、继续做好归侨、侨眷的政治思想工作，帮助他们不断提高爱国主义思想和社会主义觉悟；2、继续发动归侨、侨眷大力争取侨汇，支援国家建设和发展侨乡农业；3、继续推动各条战线的归侨、侨眷为祖国社会主义建设做出贡献；4、协助侨务机关做好接待和团结国外华侨的工作。

（七）市第七次侨眷、归侨代表大会

市第七次侨眷、归侨代表大会于1964年5月20—23日召开。汪万新副主席致开幕词，市委统战部长施耀作形势报

告，市侨务局长庄云潮作关于形势、任务与侨务政策的报告。

颜西岳主席代表市侨联六届执委会作工作报告，苏节、许淑贤分别代表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致词，市委代理第一书记、市长李文陵和省侨委副主任郭瑞人在闭幕会上讲话。

会议确定今后的任务是：1、继续组织和推动归侨、侨眷投入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2、推动各条战线归侨、侨眷参加学比赶帮超的五好竞赛活动；3、争取侨汇，支援农业生产；4、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回国观光省亲华侨的接待工作。

大会表扬了鼓浪屿区侨委会、马巷侨联分会等30个先进单位；表扬了三次出席市群英会的印尼归侨许奎寅、三十多次被评为劳模和积极分子的越南归侨郭韵、优秀基层侨务工作者杨素馨、陈素美等74人。

大会选举王明爵等73人为市侨联第七届委员，柯朝阳等34人为常委。颜西岳当选为主席，汪万新、蔡永泮、丘厝竞、陈应龙、黄瑞成、陈影鹤、陈清安为副主席。

（八）市第八次归国华侨代表大会

市第八次归国华侨代表大会于1979年6月9—11日在新街礼拜堂召开。出席会议的有归侨、侨眷代表263人。

会议听取并审议市侨联主席颜西岳所作的《市侨联七届委员会工作报告》；修改并通过《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选举产生市侨联第八届委员会。

会议期间，国务院侨办副主任林修德作形势和侨务政策的报告，市委书记边圻作我市形势和任务的报告，市侨办主任庄云潮作侨务工作报告。

这是自1964年5月召开第七次侨代会之后相隔十五年才召开的一次会议。“文化大革命”期间，林彪、江青反革命

集团散布种种谬论，诬蔑侨联是“资产阶级的黑窝”、牛鬼蛇神的避风港”；把侨联引导华侨办公益事业的工作视为“破坏自力更生，为资产阶级树碑立传”；攻击侨联的工作人员是“资产阶级的孝子贤孙”。侨联的工作成绩全盘被否定，侨务部门被解散，市侨联被迫停止活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党中央重申了党的侨务政策，肯定了文革前侨务工作的成绩，市侨联第七届委员会于1978年3月恢复了活动。

会议认真学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进一步弄清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左”的路线对侨务工作的破坏和对归侨、侨眷及海外侨胞的伤害，提高了为侨界排忧解难、维护正当权益的认识，增强了团结侨界进行建设四化的信心。

会议确定今后的任务是：1、动员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为祖国四化建设贡献力量，积极引导投资、贸易和兴办公益事业；2、宣传並协助贯彻侨务政策；3、协助做好华侨、外籍华人和港澳同胞的接待工作；4、推动和直接筹办一些集体生产事业；5、认真做好信访工作，反映侨界的意见要求；6、开展学习活动。

会议选举王松政等81人为市侨联第八届委员（其中在港澳的委员18人），王纯流等33人为常委。颜西岳当选为主席，庄云潮、杨新容、陈应龙、陈永福、陈清安，李启东、陈德润为副主席，谢文辉为秘书长。

（九）市第九次归国华侨代表大会

市第九次侨代会于1983年11月17—19日在市政协礼堂召开。选出的代表278人，出席会议的代表247人，这次大会的任务是确定我市侨联工作任务，选举市侨联第九届委员会委员。

市侨联主席颜西岳作了题为《总结经验，继续前进，全

面开创侨联工作的新局面》的报告，市委常委、秘书长李力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致贺词，团市委副书记郭晓菱代表各人民团体致祝词，厦门经济特区管委会副主任毛涤生介绍特区建设情况和发展规划，市侨办副主任王纯流介绍厦门侨务工作情况，市委副书记王金水在闭幕会上讲话。

王金水、李力在讲话中强调充分发挥厦门侨胞多和靠近台湾的优势，通过多种渠道，增进同华侨、华人的团结和感情，为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为“三引进”（引进资金，引进先进的技术设备，引进人才）做好牵线搭桥工作，为加速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和祖国统一大业贡献力量。

大会确定今后任务是1、加强归侨、侨眷思想政治工作和开展对外宣传联络；2、配合有关部门进一步落实侨务政策；3、积极发动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开展对外经济活动，为我市四化建设做出贡献；4、积极引导侨胞兴办公益事业和生产福利事业；5、做好接待服务工作，努力把侨联办成“华侨之家”；6、加强侨情的调查研究；7、加强侨联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

大会选出叶文举等100人为市侨联第九届委员会委员，聘请柯朝阳、李礼阁、陈大栋、许孙岁、陈伯甫为顾问。

11月20日上午召开市侨联九届一次全委会，选举王纯流等45人为常委。颜西岳当选为主席，庄云潮、陈应龙、陈永福、李启东、陈德润、张述、曾淑萍、陈联合、肖永吉为副主席，肖永吉兼秘书长。

（十）市第十次归国华侨代表大会

市第十次归侨代表大会于1987年5月4—6日在华侨大酒家鼓浪厅召开，参加会议的代表254人。在开幕会上，市

侨联副主席李启东致开幕词，市委秘书长赵克明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致贺词，市妇联主任叶亚伟代表各人民团体致祝词，市侨联主席颜西岳代表第九届委员做工作报告。在闭幕会上，市委统战部长张其华讲话，市侨联副主席陈应龙致闭幕词。

会议的中心议题是：发挥侨乡优势，广泛团结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同心协力，为特区建设和祖国统一大业做出贡献。

会议确定今后的任务是：1、加强政治思想工作，搞好精神文明建设；2、加强对外宣传联络工作，发展华侨爱国统一战线；3、继续做好经济工作，为特区建设服务；4、抓紧落实侨务政策，做好信访工作；5、加强侨联自身建设，把侨联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会议选出102名市侨联第十届委员会委员，聘请李礼阁、陈伯甫、陈清江、丘景华、颜耀流、林承志、叶天枢、苏静山担任市侨联顾问。

5月7日，市侨联第十届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纯流等37人为常委，颜西岳当选为市侨联主席，庄云潮、陈应龙、陈永福、李启东、陈德润、张述、曾淑萍、陈联合、肖永吉、傅特严为市侨联副主席，黄文卿为秘书长。

第三节 侨联会的性质与任务

侨联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团结、联系归侨、侨眷和旅外侨胞的人民团体。它的性质和任务在章程中都有明确规定。1956年以前，全国侨联尚未成立，市侨联的章程要自行制定。修改章程是侨代会的重要任务之一，市侨联一至四届会员代表大会，都有修改章程的议程。自1956年起，即统一使用全国侨联制定的章程。故1959年2月，和1962年2月，召开的市第五、第六次侨眷、归侨代表

大会没有修改章程的议程。只有在“文革”后的1979年6月召开的市第八次侨代会，有通过“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的议程。

(一) 1950年8月，市侨联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制定的章程规定市侨联的宗旨是：“沟通侨情，团结国内外华侨共谋福利，並协助祖国新民主主义事业的建设”。具体任务是：

- 1、向海外华侨宣传新民主主义政策及其实施情况；
- 2、反映华侨对人民政府的意见和要求；
- 3、指导並协助解决归侨发生的困难问题；
- 4、策划及介绍华侨回国投资及建设事宜；
- 5、维护与促进华侨文化教育事宜。

(二) 1984年4月15日第三次全国归国华侨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适用于各级侨联，市侨联也使用这一章程。

1989年12月22日第四次全国侨代会对侨联章程作了修改，其宗旨是：“侨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一切活动的根本准则，高举爱国主义旗帜，根据自己的特点，积极主动、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维护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维护海外侨胞的正当权利和利益”。“广泛团结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发扬华侨爱国爱乡的光荣传统，为振兴中华、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和维护世界和平而努力奋斗。”其任务是：

- 1、积极参加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事务活动，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促进廉政建设。
- 2、参与人民代表大会和政治协商会议的归侨、侨眷代表、委员人选的协商和推荐。

3、协助党和政府制订有关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协助和督促有关部门贯彻落实。

4、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教育归侨、侨眷遵守我国宪法和法律，维护社会主义法制。

5、引导和协助海外侨胞在国内兴办各种类型的企业，扶持侨属企业，为他们提供咨询服务，办好侨联所属企、事业。

6、支持与协助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兴办文教卫生等各种社会公益事业。

7、弘扬中华文化，开展海内外民间文化、学术交流；组织和推动对华侨历史的学术研究；指导各地办好乡刊、乡讯，沟通和增进与海外侨胞的情谊。

8、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加强民间交流与合作，认真做好接待服务工作，增进相互了解和友谊。

9、鼓励归侨、侨眷发扬社会主义道德风尚，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移风易俗，艰苦奋斗，做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公民。

10、鼓励归侨、侨眷密切与海外侨胞、港澳同胞、台湾同胞的联系，为促进祖国的现代化建设与和平统一而努力。

11、健全侨联机构，加强组织建设，提高人员素质，讲求办事效率，树立廉洁作风，面向基层，面向群众、立足国内，面向海外，热忱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服务。

第四节 侨联的组织机构

（一）从会员制到团体会员制

市侨联初创时，是实行会员制，按侨居地设马来亚、越南、菲律宾、（泰国人数少，附设在菲律宾分会内）、缅甸、印尼分会和学生分会，共有会员709人，分为64个小

组。

1952年1月召开的市侨联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的工作报告中就提出“重新建立基层组织”的任务。会议决定取消按侨居地设的分会，而以地区为单位建立基层组织。因为以会员的侨居地分别组成分会，因其会员分散，不利于领导，而且限制了现在居住在同一地区的归侨之间的联系。自是年夏起，以地区为单位而不分侨居地别建立了24个基层侨联组织，选出74名召集人。归侨纷纷要求入会，会员由700多人迅速增加到1500多人。

1953年初，为召开市侨联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而进行的筹备工作，主要是进行整编，划为45个基层小组，选举了正副组长93人和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91人，并对一些不合条件的会员作了除名。这是市侨联第一次进行的组织整顿。

1954年，为做好第二次整顿组织的准备工作，市侨联抽调人员组成访问组，访问各基层组长，并重点访问了六个基层小组的全体成员。1955年6月，正式开展了第二次组织整顿工作，抽调执委、干部、基层组长、新归侨、积极分子共36人，成立总队。下分八个小队，包干负责进行访问、宣传、动员等工作，保证每个会员除总队认为情况了解不必访问外都要直接访问。经过28天紧张的工作，掌握了1500多人的情况，组织整顿顺利完成。整顿后，有正式会员930人，按地区划分为35个基层小组，选举了正副组长77人。选举会员代表95人，为召开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做好组织准备。这次整顿组织，会员比原先减少500来人，其原因：一是有些人因工作忙无法参加侨联活动，申请退会；二是禾山与集美的归侨未计在内。

市侨联的会员制持续至1959年，其后实行团体会员